

大力实施综合开发 加快实现农业现代化

孙 明/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副区长

吴卫平/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农业综合开发局

2017年，扬州市江都区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为重点，紧紧围绕现代农业项目创新、建管开展工作，取得成效：完成土地治理3.8万亩，建设生产桥36座、田间道路63公里、月排灌站120座、圩口闸5座、涵洞18座、渡槽1座、防渗渠102公里、配套建筑物1448座，农田林网4.3万株，全年落实土地治理项目2.5万亩。

坚持规划引领，科学优化综合开布局。科学合理的规划是确保项目建设成效的关键。按照整镇、整村、整区域规模开发、连片治理的总体思路，及早谋划、合理布局。具体把握“四个结合”：高标准农田区规划与现代农业园区规划相结合，相辅相成，有机统一；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特色产业发展需求相结合，围绕结构调整安排工程布局，配套基础设施；高标准农田建设与扶持新型经营主体、建设生产基地相结合，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特色乡村建设相结合，促进生态产品生产和农村环境改善。重点沿新淮江公路、安大公路、328国道等骨干路网，先后实施高标准农田、一般土地治理、高沙土治理等项目，累计开发面积达50多万亩。

狠抓关键环节，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坚持将建设标准高、配套齐、早涝保收、高产稳产高效的高标准农田作为现代农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和立足之本。立足早谋划、快启动，积极争取项目建设的主动权。一是突出项目库建设。根据农开、国土等部门“十三五”规划和高标准农田项目选项入库的要求，按照现场考察实名制、打分排序百分制、综合把关确认制、责任分解承诺制、严格程序公示制等“五制”办法，依据项目区布局是否合理、项目区是否集中连片等因素，择优推荐立项。二是严格计划调整。做到“三不”：不得擅自调整工程建设的地点、位置，严格按照定点定位图施工；不得擅自调整项目的建设标准、结构、规格、型号、内容，严格按照规划图和施工图施工；不得擅自调整工程建设的长度和数量，确保与下达的任务数一致。三是实行节点倒逼。按照项目的时间节点，细化施工方案，切实做到“三个先行”：道路基础土方先行、桥梁先行、接点先行，实行挂图作战，倒排工期，序时推进。同时明确专人挂钩联系项目区，及时跟踪建设进度，掌握工作动态。四是加强督查推进。坚持全面巡查与重点督查、定期督查与专题督办相结合，对施工重点季节、关键时段，加大巡查督查频次。对进度慢的镇实行重点督查，一方面，与项目镇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商谈办法和措施；另一方面，对中标单位书面发函、当面约谈，要求中标单位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强化力量，确保序时。



打造区域特色，创新现代农业开发方式。坚持把打造区域特色作为农业综合开发重要载体。一是主动适应规模农业的要求，

实行集中连片开发，重点推进里下河 10 万亩优质粮、沿江高沙土 10 万亩高效农业、沿运灌区 10 万亩优质粮及花木等主导产业规模化发展。二是主动适应现代农业发展形势，工作中注重土地流转到哪里、结构调整到哪里，高标准农田项目就跟进到哪里，有力推动产业化发展。三是主动适应农村发展方向，充分听取基层干部群众意见和建议，在突出“主入口、主通道、主循环、主工程、主特点”的同时，力求与美丽乡村建设、生态休闲旅游发展相融合，打造美丽的田园风光。

注重改革创新，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一是建立项目镇责任体系。构建项目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组织领导、项目规划、结构调整、资金筹集、矛盾调处、项目监管“六大责任”。二是强化项目实施管理。全面贯彻执行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在原材料质量控制、隐蔽工程质量控制、施工工艺质量控制等多个环节实施针对性监管，健全部门监管、专业监理、中介监查、群众监督的“四位一体”机制，努力打造放心工程。三是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将绩效评价作为项目竣工验收的重要内容，加强项目规划、实施和监理等工作绩效管理。

发挥农民作用，建立农田利益联结机制。一是尊重农民意愿。在项目规划、项目安排、资金使用、工程实施上，广泛听取群众意见，集思广益，坚持公示制，让群众有知情权和参与权。二是加强宣传引导。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让群众了解、把握政策，调动农民的积极性，发挥主体作用。三是加大培训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逐步提高农民的科学种田水平，建立土地增益、经营增效与农民的利益联结机制。四是整合涉农资金。多渠道整合资金，使之向高标准农田建设集聚，解决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的突出问题，给农民群众办实事，从而激发农民参与建设的热情和积极性，真正把好事办好、办实事。

江都区将继续加强项目安排，与农业产业对接，扶持产业与市场需求对接，努力推动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再上新台阶。坚持综合性开发思路。按照发展现代农业的要求，用规模化理念开发农业，标准化理念提升农业，产业化理念发展农业，工业化理念装备农业，市场化理念经营农业，大力推进沿江、沿运河、里下河三大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狠抓高标准农田建设。“十三五”期间，计划投入 2.5 亿元，建设高标准农田 20 万亩，到 2020 年高标准农田比重提高到 70%以上。持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将项目建设与产业发展相结合，继续围绕粮油、花木、蔬果主导产业，完善工程配套，促进产业可持续发展；与合作组织相结合，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构建高标准农田项目与农民利益联结机制；与规模经营相结合，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农业经营方式转变。强化项目规范化建设。健全竞争立项机制，扩大选项范围，实行优胜劣汰的竞选机制，对群众积极性高、结构调整力度大的优先立项。